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桐君阁发〔2013〕209号

签发人：杨秀兰

关于2013年外部零售药房、个体诊所、 连锁公司资信申请的通知

各公司：

请按以下要求提出资信申请：

一、根据太极集团〔2012〕562号《关于下发流动资产管理基本原则的通知》要求，各公司需将授信的外部零售药房、个体诊所、连锁公司提出授信申请，于2013年5月17日前将信用限额申报表、信用限额申报汇总表签字盖章后报股份公司债权部进行初审（申报汇总表见附件），同时报送2013年度外部零售药房、个体诊所、连锁公司信用限额申报表。成都西部医药经营有限公司、桐君阁医药批发分公司、自贡医药公司对所属分公司和本部物流配送申报的客户进行审核汇总后再报股份公司。

二、各公司对年销售额在10万元以上的客户进行资信申报，申报额度最高按月销售计划的36%提出申请，年销售额在10万元以下的客户实行现款现货销售。

三、报送方式：信用限额申报表只报送传真件，信用限额申报汇总表电子版和传真同时发送。

联系人：李辛，电话（传真）：023-89885273

附件：

1、2013年度外部零售药房、个体诊所、连锁公司信用限额申报表

2、2013年度外部零售药房、个体诊所、连锁公司信用限额申报汇总表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3年5月3日印发

拟稿：李辛

校核：李辛
